

[中华人民共和国县级民政志书系]

山西省
运城市
盐湖区
MINZHENGZHI

Min

Zheng

Zhi

民政志

运城市盐湖区民政志编纂委员会 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县级民政志书系

[山西省]

运城市盐湖区民政志

运城市盐湖区民政志编纂委员会 编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民政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孙学良

副主任：景丽娜(女) 王年灶

委员：毛梦龙 焦英耀(女) 杜武安 李革胜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民政志》编辑人员

主编：孙学良

副主编：景丽娜(女) 王年灶 张博文

编辑：毛梦龙 焦英耀(女) 杜武安 李革胜 冯德科
杨希平 周青艳(女)

特邀编辑：张健康 王英杰 邹冬珍(女)

摄影：景晓雄

批准：中国共产党运城市盐湖区委员会
运城市盐湖区人民政府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民政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孙学良

副主任：景丽娜(女) 王年灶

委员：毛梦龙 焦英耀(女) 杜武安 李革胜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民政志》编辑人员

主编：孙学良

副主编：景丽娜(女) 王年灶 张博文

编辑：毛梦龙 焦英耀(女) 杜武安 李革胜 冯德科
杨希平 周青艳(女)

特邀编辑：张健康 王英杰 邹冬珍(女)

摄影：景晓雄

批准：中国共产党运城市盐湖区委员会
运城市盐湖区人民政府

总 序

民政的历史源远流长,是最原始、最古老的国家行政管理工作。《尚书》云:“民为邦本,本固而邦宁。”从这一主导思想出发,我国历朝历代都十分重视主理民众事务的民政工作。

“民为贵,君为轻,社稷次之。”孟子的这一思想历来为历朝历代贤明的统治者所尊崇,他们也深知,载舟之水亦可覆舟,不惜小民便不足为天下计。故数千年中国历史演进的过程,虽有诸多朝代兴替、政权更迭,甚至在社会变迁中其名号亦有诸般不同,但“民政”绵延承续的“民本”特质却始终一以贯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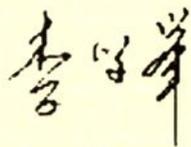
新中国成立以后,民政工作的具体内容虽然也曾随着经济社会发展阶段的不同而有所不同,但其以人民群众为对象而为民施政的性质却更加鲜明。温家宝总理在第十二次全国民政工作会议上这样评价,民政工作直接为人民群众服务、为人民群众排忧解难,是党和国家一项非常重要的工作,是政府履行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职能的重要方面,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民政,系国系民,责任重大。而县级民政工作更是具有非凡的意义。

自秦统一后推行郡县制以来,县一级就成为稳定的地方行政区划,县级地方政府直接管理百姓事务,县级民政部门也就承担起更为重要的职责。“以民为本,为民解困”,“维护民利,解决民生,落实民权”的民政新理念,由县级民政部门直接践行;党和政府“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去民之疾,如除腹心之患”的急切之情,由县级民政部门直接传递;调节社会利益、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的职能作用,由县级民政部门直接发挥。正是这些和人民群众息息相关的细致工作拉近了党和人民的距离,正是这些离人民群众最近的基层的民政工作者积累工作经验,创新工作方法,开创了新时代民政工作的新局面。

历史值得记录，经验应当重视。县级民政志志书源流，钩沉典籍，抢救口碑资料，“据事直书”，记录了民政事业的发展轨迹，总结了民政工作的经验教训，从某种程度上来说，是各地民政事业的历史缩影和时代记录。这对专家学者而言具有重要的研究价值，对民政工作者而言有鉴古知今、资政存史的现实意义。县级民政志的编修，堪称承上启下、继往开来、服务当代、有益后世。

“治国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随着岁月的流逝，体例完备、资料翔实、特点突出的民政志，必将越来越显示出它的珍贵。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八日

(作者系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部长)



序 一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民政志》付梓面世，可喜可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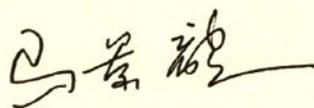
一部《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民政志》，纵贯数千年，横涉民政百科，将古今盐湖民政事务条分之，缕述之。详明其源，细载其流。其内容翔实，结构严谨，地方特色突出，时代特征彰显。

我国民政历史源远流长。唐虞时期即有开辟疆域，疏通河道，行政区域等事务。西周设大司徒，管理土地和人民，时称“民事”。历秦风汉雨，及唐，则有“安民立政”之说。至宋，徐天麟编撰的《西汉会要》、《东汉会要》将民政与国家其他制度门类并列记述，确立了民政之概念。迄光绪三十二年（1906），清政府首设民政部。数千年来，民政内容虽有演变，但一脉传承，未曾间断。历代执政者运用它掌管人丁户口、派役迁徙、荒政抚恤、管理基层、崇戒风尚等。新中国成立后，民政成为管理有关社会事务的政务部门，始终围绕党和国家的中心任务，以民为本，以社会基层为中心，为人民群众谋利益，以基层社会保障和社会行政事务为内容，在贯彻民政法规、维护社会公平、发展福利生产、扶贫济困、保持社会稳定、繁荣国民经济的进程中肩负着神圣使命，实践着“上为政府分忧，下为百姓解愁”的民政工作宗旨。

盐湖区依山带湖，物华天宝，人杰地灵。新时期的盐湖民政事业蓬勃发展、蒸蒸日上。盐湖民政人开拓创新，锐意进取，铸就了一个个辉煌。多年来，是名闻全省乃至全国的民政楷模，其行令百姓称道，其绩蒙上级嘉奖。

夫志者，乃一方之公器，百代之存鉴。述昔之在鉴今，论今可以明后。《山

西省运城市盐湖区民政志》的问世，必将激励民政工作者牢记宗旨，继往开来；必将服务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其功大焉，是为序。



二〇〇七年三月三十日
(作者系山西省民政厅厅长)

序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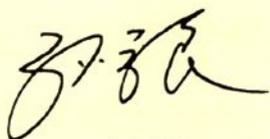
从事民政工作已有十余个年头了。回首以往，峥嵘岁月，风雨如歌。实践中，我深深认识到，点点滴滴、细碎繁杂，看似平凡的小事，却是广大人民群众千家万户的大事，正如温家宝总理所讲，“人民群众的事情涉及他们的切身利益，再小也是大事”。

民政事业平凡而又光荣。革命战争年代，我们民政部门就在党的领导下，积极投身动员参军、支前和对军烈属的抚恤及救灾等工作，为夺取全国胜利作出了很大贡献。建国初期，作为区人民政府的一个重要职能部门，在医治战争创伤、支持抗美援朝、恢复国民经济、开展社会救助、巩固国家政权等方面，民政部门都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就。特别是进入二十一世纪之后，全区民政工作又有了长足的发展，工作范围进一步扩大，干部队伍进一步加强，办公设施进一步完善，工作成效也更加明显，多项工作走在全省、全市的前列，二〇〇六年被评为“全国民政工作先进区”，受到了上级的一再肯定，受到人民群众的好评。民政事业通过一代又一代民政工作者传承接递，继往开来，拼搏奋进，埋头实干，无私奉献，为国家的建设和社会稳定付出了艰辛的努力，把党和政府的关切、温暖送到千家万户，传递到社会的各个角落，民政事业能有今天的辉煌，无不渗透着每一个民政人的心血和汗水。

民政事业源远流长。历朝历代的统治者也把抚民安民作为稳固其政权、维护其统治的一个重要手段，每逢灾年、荒年或战乱之后，多采取赈济、减免赋税等办法，以求休养生息、安定天下。早在战国时期，史书上就有关心“民瘼”的记载。现阶段民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完全不同于过去数千年来的统治阶级。我们党始终坚持人民利益高于一切，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唯一的宗旨，把维护和实现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作为党的全部任务和责任。正是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民政工作牢牢把握以民为本、执政为民的指导思想，真正做

到了为民谋利，帮民解困，开创了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和谐的新局面。随着改革开放的日益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民政工作也面临着许多新情况、新问题，要求越来越高，任务更加繁重。我们民政人只有全身心地投入到为人民服务之中，才能推进民政事业不断向前发展。正值我区民政事业一派欣欣向荣、全面进入辉煌发展时期之际，《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民政志》编定付梓。这是多方面通力合作的结果，是集体智慧的结晶。为此，我谨代表全区民政工作者对各级领导的关心支持、对所有参与编写和积极提供资料的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

盛世修志，志以述史。《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民政志》的出版，将对我们追往鉴今，抓住民政事业蓬勃发展的大好时机，实现再次创业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我们将把民政事业多年的经验视作财富，发扬光大，奋力拼搏，开拓进取，把“上为党和政府分忧，下为基层群众解难”的民政工作宗旨，真正落实到行动上，谱写出民政事业更加辉煌的新篇章！



二〇〇七年六月

(作者系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民政局局长)

GUANGONG GULI

关公故里



关公故里

关公故里



▼ 孕育华夏五千年历史的盐池





盐池奇景——硝淞 ▲





● 千年夫妻柏



● 虞帝舜陵冢

